

四川省医学会文件

川学会医字〔2017〕315号



四川省医学会关于申报 2017年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卫生技术人员的科研积极性，促进我省医学学科发展，四川省医学会将继续资助各单位会员开展医学研究。根据《四川省医学会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现将申报2017年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17年6月10日至7月30日，逾期不再受理。

二、申报要求

(一) 基本条件：申报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为省医学会单位会员，本人为省医学会专科高级个人会员（如符合条件的可登陆省医学会网站 www.sma.org.cn 办理入会）。

(二) 申报名额：国家在川和委直属三甲综合医院限报 5 项/家，三甲综合医院限报 3 项/家，其余三级医疗机构限报 2 项/家，其他医疗卫生单位限报 1 项/家。

(三) 课题申请人热爱医疗卫生事业，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崇尚科学道德，勇于探索创新，工作勤奋，严谨求实。

(四) 课题研究内容符合医学伦理原则，对促进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和卫生事业发展具有一定意义。

(五) 课题资助范围：

1. 重点资助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护理、康复、保健等方面的应用研究，以及部分与疾病防治关系密切的应用基础研究；

2. 同时资助卫生管理和医学教育等领域的软科学研究，以及边缘交叉学科高新技术在医学领域的创新性应用研究。

(六) 已获得省卫生计生委及以上层次科研课题立项的不能申报，医学会“科研课题”和“青年创新课题”只能申报其一，请勿重复申报。如重复申报，下一年将取消其单位的申报的资格。

(七) 学会原则上对获得立项的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给予每项 1.5 万元经费支持，课题承担单位须承诺对课题至少按照 1:2 的比例配套研究经费。

(八) 学会同时将资助立项结果报送省卫生计生委备案，单位承担学会课题情况将在有关评审评价工作中酌情参考运用。

三、申报程序

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采用网络申报与纸质材料申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 网上申报程序

1. 网上申报时间：7月1日至7月30日；
2. 2016年前已经申报课题的单位，使用已申领的账号密码进行申报；2016年前未申报课题的，单位有关人员向省医学会科技评审项目办公室申领单位帐号、密码。
3. 申报单位按项目申报限额对本单位拟申报课题进行甄选后，组织相应课题申报人登录四川省医学会官方网站（网址 www.sma.org.cn）在《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申报系统》“申报人”入口注册，再进行网上申报（注册时请正确选择所属单位）。为避免申报高峰时服务器拥堵，请各单位尽量提前申报。

(二) 书面申报材料

网上申报成功后，请从网页上打印《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书》（附件1）一式一份；《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2）一式一份。纸质版《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书》必须通过申报系统打印，由本单位伦理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签署意见（包括对“查新检索摘要”填写内容负责的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材料报送

纸质版《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书》一式一份，
查新报告（市、州以上级别具备查新资质单位出具）复印件一式
一份，《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汇总表》一式一份，
由申报单位统一报送四川省医学会科技评审项目办公室。

联系人：向航辰、余飞

电 话：028-86136957

地 址：成都市玉林南街 2 号附 3 号 315 室

邮 编：610041

附件：1、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书。

2、四川省医学科研课题计划申报汇总表。



抄送：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人事科教处
各市（州）医学会
四川省医疗卫生服务指导中心

四川省医学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印发